

**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**  
**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**

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、“公司”或“万德斯”）拟通过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宁显峰等 17 名原股东持有的北京时代桃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.45% 股权；同时，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万德斯以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.00%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本次配套融资以本次购买资产的成功实施为前提，但本次购买资产不以本次配套融资的成功实施为前提，本次配套融资最终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购买资产的实施。

根据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 号）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对上市公司股票重组停牌前股价波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，现就相关自查情况说明如下：

单位：点、元/股

日期	科创 50 指数 (000688)	中证环保指数 (000827)	万德斯 (688178)
2021 年 1 月 25 日	1,498.60	2,164.86	28.19
2021 年 2 月 26 日	1,325.59	1,926.84	28.60
期间累计涨跌幅	-11.54%	-10.99%	1.45%

从上表可知，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停牌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，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的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超过 20.00%，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 号）第五条的相关标准，不存在异常波动。

特此说明。

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